



##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等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的相关规定，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和对公司、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# 一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

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董事候选人提名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交所上市规则》、《上交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上市公司董事、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，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及市场禁入；同意提名张丽君、徐涛、周淑珍、赵毅、王楠、王宏、王成荣、陈鹤鸣、王斌 9 人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其中王成荣、陈鹤鸣、王斌 3 人为独立董事候选人；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独立意见

公司本次对第四届独立董事津贴标准所作的调整，结合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和责任、本地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津贴水平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津贴标准公平合理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同意本次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事项；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（签字）：

王成荣：\_\_\_\_\_ 陈鹤鸣：\_\_\_\_\_ 王斌：\_\_\_\_\_

2013 年 8 月 27 日